

天津大学出版社

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 学

宋之敏

傅利平

主编



前　　言

党的十四大报告明确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十四届三中全会又把“十四大”确立的目标和原则加以系统、具体化。在我国，由传统计划经济向现代市场经济转变，这无疑是一项开创性的伟大事业，是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面对几乎是全新的改革形势，当前最紧迫的任务之一，就是要学习，系统而非零散地了解有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范畴、新知识、新观念，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新办法。正如江泽民同志在为《什么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一书所作的序言中指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一所大学校，大家都自觉地进入这所大学校学习。”要“从改革中学习改革，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只要全党同志和广大干部善于学习，勇于实践，我们就一定能够成功地建立和完善新的经济体制，一定能够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我国的社会生产力，一定能够迅速培养和造就一大批精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人才。”

本书取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学》，有几点需予以说明：第一，作者试图在学习和最初研究的同时，大体勾画出一个新学科应有的框架或体系，否则无法概括所涉及的诸多问题，也无法对其中主要方面逐一展开阐述。第二，作者同时又认为，当前不必过分拘泥于学科体系的构造及构造理论体系的方法，如何做到科学和精确，重要的是基于现有的认识，面对现实，力求书中所提供的知识能为加速改革进程服务，为培养和造就精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人才服务。第三，根据上述意图，我们在所设置的十六章中，大致分为五大部分，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提出；市场经济的一般原理；市场的主体；市场经济下的社会保障及法制建设；政府宏观调控。在具体阐述时，这几部分基本上相对独立，而又前后呼应。第四，在其叙述方法上，我们强调了三个结合；（1）历史和现实的结合。论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在中国

的形成绝非偶然，在经历了艰难而成功的理论探索和改革实践之后，这正是顺呼民意顺应时代发展的必然选择。（2）一般原理与特殊国情的结合。注重既汲取和借鉴西方市场经济运行的一般理论和经验，又着眼于中国国情和改革开放发展趋势，从而展现出中国特色。（3）微观经济行为和宏观经济行为的结合。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转换经营机制入手，进而加强市场环境、法制建设和有效宏观调控，以展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规律的分析。第五，建立一门新学科体系，有一个从初创、形成到发展、完善的过程，期间需要人们不断地付出艰辛的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学》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践一样尚处在初始阶段，其理论体系和研究方法的不成熟是不可避免的，因为理论的不成熟总是和实践的不成熟相一致的。

本书由宋文献、傅利平任主编，负责总体构思、拟定提纲、组织写作、统编统改、文字加工，并参加撰稿。撰稿人依各章顺序是彭莉（第一章）；彭莉、孙艳红（第十四章）；宋文献（第二章）；傅红章、宋文献（第三章）；张丹（第四章第一节）；耿凯燕（第四章第二、三节）；任雪琴（第四章第四、五节）；孙惠卿（第五章）；刘元红（第六章第一、二节）；陈颖梅（第六章第三、四节）；周小翔（第七章第一、二节）；李红伟（第七章第三、四节）；傅利平（第八、十五、十六章）；鲍泓（第九章第一节）；姜永文（第九章第二节）；李航舟（第十章）；秦卫民（第十一章）；化槐荫、胡灵敏（第十二章）；李金乐、胡灵敏（第十三章）。

本书在审阅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王新农副教授的大力帮助和天津大学出版社的积极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本书涉及领域较广，作者水平所限，疏漏不当之处难免，敬请同行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1994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市场经济理论在中国	(1)
第一节 经典名家的市场理论	(1)
一、马克思、恩格斯的市场理论	(1)
二、列宁的市场理论	(4)
三、斯大林的市场理论	(5)
四、毛泽东的市场理论	(6)
第二节 市场经济理论在我国的形成	(8)
一、我国关于市场经济的传统观念	(8)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提出	(9)
第二章 市场经济的发展阶段	(19)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定性	(19)
一、市场经济的构成和功能	(19)
二、市场经济与商品经济的关系	(25)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定性	(27)
第二节 市场经济发展的两个阶段	(28)
一、市场经济的发展阶段与现代模式	(28)
二、市场经济与生产力发展的关系	(32)
三、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	(34)
四、市场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然选择	(36)
第三章 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38)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38)
一、资源配置市场化	(38)
二、竞争行为规范化	(39)
三、产权关系明晰化	(41)
四、企业行为主体化	(41)
五、利益主体多元化	(42)
六、交易范围国际化	(43)

七、信用关系普遍化	(45)
八、市场机制功能化	(4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46)
一、市场经济的基础以公有制为主体	(46)
二、市场经济的运转有宏观调控	(47)
三、市场经济的利益实现目标是共同富裕	(48)
四、我国市场经济是成长中的市场经济	(48)
第四章 市场需求与供给	(53)
第一节 市场需求与供给的概念	(53)
一、市场需求	(53)
二、市场供给	(56)
第二节 消费和消费者行为	(58)
一、消费倾向和储蓄倾向	(58)
二、个人需求的效用分析	(59)
三、市场经济中的消费结构	(59)
四、影响消费的主要因素	(60)
五、消费者主权	(61)
第三节 生产和生产者行为	(62)
一、市场经济中的生产者目的	(62)
二、企业的生产方法	(63)
三、竞争企业的产品供给	(63)
四、企业的产品组合	(64)
五、生产的规模经济效益	(65)
六、影响生产的主要因素	(65)
第四节 影响市场需求和供给的因素	(66)
一、影响市场需求的因素	(66)
二、影响市场供给的因素	(68)
第五节 市场供求在价格决定中的作用	(69)
一、市场供求决定均衡价格	(69)

二、市场需求变动对均衡价格的影响	(71)
三、市场供给变动对均衡价格的影响	(72)
四、市场供求同时变动对均衡价格的影响	(72)
第五章 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	(75)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价值规律	(75)
一、价值规律的基本内容	(75)
二、价值规律的表现形式	(76)
三、价值规律在私有制市场经济中的作用	(77)
四、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作用	(78)
第二节 市场供求定理与竞争规律	(79)
一、市场供求定理	(79)
二、市场经济中的竞争规律	(80)
第三节 按比例发展规律与经济周期波动	(82)
一、按比例发展规律	(82)
二、经济周期波动	(85)
第六章 市场机制	(89)
第一节 市场机制概述	(89)
一、机制与经济机制	(89)
二、市场机制及其构造	(89)
三、市场机制的本质	(91)
四、市场机制有效发挥作用的条件	(91)
第二节 市场机制的作用	(92)
一、市场机制与生产效率	(92)
二、市场机制与企业管理效率	(92)
三、市场机制与技术效率	(93)
四、市场机制与资源配置效率	(94)
五、市场机制与要素利用程度	(94)
六、市场机制与经济波动	(95)
七、市场机制与按劳分配	(96)

第三节 市场机制作用下的限制价格	(97)
一、我国的限制价格	(97)
二、限制价格的利弊	(98)
第四节 市场机制作用下的支持价格	(101)
一、西方发达国家的支持价格	(101)
二、支持价格的利弊	(102)
三、我国的支持价格	(103)
第七章 市场类型	(104)
第一节 完全竞争市场	(104)
一、成本和收益概述	(104)
二、完全竞争市场	(106)
第二节 完全垄断市场	(109)
一、完全垄断市场的形成条件	(109)
二、完全垄断市场中企业的产量、价格、成本和利润	(110)
三、完全垄断市场中的长、短期均衡	(112)
四、对完全垄断市场的评价	(112)
第三节 垄断竞争市场	(113)
一、垄断竞争市场及其形成条件	(113)
二、产品差别	(114)
三、垄断竞争市场中产品的价格竞争	(114)
四、垄断竞争市场中产品品质的竞争	(115)
五、垄断竞争市场中的广告竞争	(116)
六、对垄断竞争市场的评价	(117)
第四节 寡头市场	(118)
一、寡头市场及其类型	(118)
二、无勾接寡头市场	(119)
三、有勾接寡头市场	(120)
四、对寡头市场的评价	(121)

第八章 市场体系	(123)
第一节 市场的构成要素和时空结构	(123)
一、市场构成要素	(123)
二、市场的空间结构和时间结构	(124)
三、市场的功能和地位	(127)
第二节 市场体系	(130)
一、市场体系的含义	(130)
二、市场主体结构	(130)
三、市场客体结构	(131)
第九章 市场体系的培育和发展	(140)
第一节 我国市场体系的发展概况	(140)
一、消费资料市场	(140)
二、生产资料市场	(141)
三、资金市场	(141)
四、劳动力市场	(142)
五、房地产市场	(143)
六、技术市场	(144)
七、信息市场	(145)
八、服务市场	(146)
第二节 市场体系的培育和发展	(146)
一、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大市场	(147)
二、建立主要由市场形成价格的机制	(147)
三、进一步发展商品市场	(148)
四、重点发展生产要素市场	(149)
五、发挥市场中介组织的作用	(153)
六、改善和加强对市场的管理和监督	(154)
第十章 市场主体	(155)
第一节 企业制度的一般理论	(155)
一、企业的产生和发展	(155)

二、企业的概念	(156)
三、企业的作用	(158)
四、企业的类型	(159)
第二节 现代公司制	(163)
一、公司制的基本特征	(163)
二、公司的组建	(164)
三、公司的运行	(166)
第十一章 市场经济与企业经营机制	(169)
第一节 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	(169)
一、企业经营机制的界定	(169)
二、企业经营机制的内容	(169)
三、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必然性	(170)
第二节 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目标	(173)
一、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的目标	(173)
二、新经营机制下的企业行为	(176)
第三节 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条件	(178)
一、实行政企分开，落实企业自主权	(178)
二、深化产权制度改革，实现企业产权明晰化	(179)
三、推进个人收入分配制度的改革	(184)
第十二章 市场经济与社会保障制度	(188)
第一节 社会保障制度概述	(188)
一、社会保障制度及其内容	(188)
二、社会保障制度的主要特征	(190)
三、社会保障政策	(191)
第二节 社会保险制度	(193)
一、社会保险制度的内容	(194)
二、社会保险的特点	(195)
第三节 我国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	(196)
一、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	(196)

二、原有社会保障制度的弊端	(198)
三、重构社会保障制度	(199)
第十三章 市场经济与法制建设	(202)
第一节 市场经济与经济法制	(202)
一、经济法制的含义	(202)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制化	(20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法制建设	(212)
一、加快我国市场经济的立法	(212)
二、严格经济司法	(214)
第十四章 宏观调控模式	(217)
第一节 市场缺陷与宏观调控	(217)
一、市场缺陷的存在	(217)
二、市场发育需要宏观调控	(221)
第二节 宏观调控的目标	(222)
一、宏观调控目标的设计	(222)
二、宏观调控目标设计的意义	(223)
三、宏观调控的数量界限	(225)
第十五章 宏观调控的特征和任务	(232)
第一节 宏观调控的基本特征	(232)
一、宏观调控的基本特征	(232)
二、现阶段宏观调控存在的问题	(235)
三、加强宏观调控的意义	(237)
第二节 宏观调控的主要任务	(238)
一、保持经济总量的基本平衡	(238)
二、促进经济结构的优化	(242)
三、引导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44)
四、推动社会全面进步	(245)
第三节 建立高效、畅通、可调控的市场运行模式	(247)
一、宏观调控的市场运行模式	(247)

二、宏观调控模式的内涵	(248)
第十六章 宏观调控手段	(251)
第一节 财政政策	(251)
一、税收杠杆	(251)
二、国家转移支付杠杆	(254)
三、政府购买杠杆	(257)
第二节 货币政策	(259)
一、信贷杠杆	(260)
二、利率杠杆	(260)
三、法定准备率杠杆	(261)
四、公开市场业务杠杆	(263)
第三节 宏观调控手段的综合运用	(264)
一、宏观调控手段的类型	(264)
二、综合运用各种调控手段的基本原则	(266)
三、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相互配合	(268)

第一章 市场经济理论在中国

第一节 经典名家的市场理论

一、马克思、恩格斯的市场理论

市场是商品交换的场所，是各种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市场是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时产生的，并随着社会分工的深化而不断完善。生产力决定市场的发育程度，市场的发展对生产力又具有积极的反作用。

在人类原始社会蒙昧时代，社会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的生产只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水平，没有可用于交换的剩余产品。这种低下的生产力水平决定了当时不可能存在交换和市场。

原始的市场出现于原始社会中期。在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游牧业和农业带来可用于交换的剩余产品，在此基础上产生出最初的交换活动和市场。原始的市场拥有下述特点：（1）用于交换的商品数量很少，而且交换是偶然发生的；（2）市场客体不归某私人所有，而是由氏族和部落共有，也就是说，人类最初的市场建立于公有制基础上，交换在两个公有制团体之间进行；（3）交易地点位于共同体之间的交界处，由于交易带有偶然性，不存在常设的交易地点；（4）交易是直接的物物交换，人们进行交换的唯一目的是实现使用价值的转换；（5）在交换中，不存在一般等价物；（6）支配人们交易行为的准则是传统和习惯。在这个时期，市场处于萌芽状态。

原始社会后期出现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实现了市场形成过程中的重大转折。形成中的市场所具有的特征是：（1）随着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剩余产品的数量和种类增加了，市场规模和范围日益扩大，这种量变已经构成部分质变；（2）在原始社会瓦解和私有制形成过程中，市场主体由公有制团体转变为私人；

(3) 在较为频繁的商品交换中，商品价值形态日趋完善，一般等价物开始出现于交换过程之中；(4) 在以货币为媒介进行的商品交换中，交换过程分裂为买和卖两个独立过程，形成简单的商品流通，商品内在矛盾即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对立，转化为商品与货币的对立。

到了奴隶社会初期，以商人出现为标志的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完成了市场的形成过程。这个时期市场的一般特点表现在：(1) 市场主体由生产者、消费者、商人和政府构成；(2) 市场客体已经包括商品、劳务和货币三大类；(3) 市场有了常设的地理位置；(4) 市场交易基本上是现货交易；(5) 以《罗马法》为代表的市场法规取代了传统和习惯，它对买卖、债权债务、契约等问题都有明确的规定，保护了私有财产和债权人的利益，促进了市场的发展；(6) 带有偶然性的区域性国际贸易开始出现，但是它没有得到有效保护；(7) 奴隶没有人身自由，劳务交换带有强制性。

在封建社会后期，工场手工业的发展和航海技术的进步实现了市场发展过程中的重大转折。这一时期市场的特征是：(1) 在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同时，劳务交换、信贷和货币交换开始兴起；(2) 以《商法》为代表的市场立法取代了罗马民法的统治地位，它对信用、契约、票据、保险、合伙人等都做出了新的规定，保障了市场的进一步发展；(3) 随着地理大发现，世界市场和国际分工开始萌芽；(4) 市场的发展对自然经济的瓦解和资本原始积累起着积极的加速作用。

马克思、恩格斯对一般市场和社会主义制度以前的各社会形态中的市场作了大量的精辟分析，比如对市场的起源、作用、后果，对市场的供给和需求，对市场运行中的经济规律等都有论述。这里分析的是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与市场关系的理论。

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中，一般都认为社会主义制度将消

灭商品货币关系，市场将不复存在。他们认为，社会化大生产首先是生产资料不断集中，由社会共同占有，以至全社会就是一个经济主体，商品、货币和市场成为不必要的经济范畴而“被取消”。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社会主义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不相容的理论根据是：

把商品生产同私有制联系在一起，把商品生产看成是私有制的根源性因素，认为要彻底消灭私有制，就必须消灭商品生产。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将不存在个别劳动和社会劳动的对立，从而个别劳动无需通过市场转化为社会劳动。

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交换价值会转化为资本，生产交换价值的劳动会成为雇佣劳动。社会主义要消灭资本与雇佣劳动，必须消灭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商品经济与生产的无政府状态联系在一起，从而同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相对立。

以上认识的形成，有理论和实践两方面的原因。从理论上讲，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革命意义在于批判资本主义的腐朽性，指出资本主义制度必将灭亡，社会主义要取代资本主义而获得最后胜利。他们是在批判旧制度时作为对比而提出对于新社会的设想的。

对此，恩格斯曾说过，在反驳论敌时，常常不得不强调被他们否认的主要原则，并且不是始终都有时间、地点和机会来给其他参与交互作用的因素以应有的重视。再加上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对社会主义经济运行机制的预见，是以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为基础的，是社会主义的理想模式，而不是社会主义的起点模式。这种在社会主义发展中的认识差异，就形成了马、恩的社会主义模式同现实社会主义实践的差异。在马、恩的模式中，是单一的社会所有，这使他们不可能预测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不成熟所带来的企业的独立性和企业间的劳动差别，从而也不可能预见到社会主义仍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二、列宁的市场理论

十月革命胜利以前，列宁在理论上坚持了马、恩的商品货币关系同社会主义不相容的思想。

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把马、恩关于消灭商品货币的理论付诸实践，从1918到1919年，他几次发表讲话号召消除货币对经济成份的各种影响，并采取激进措施消灭货币。为了战时需要而采取的战时共产主义管理体制，更强化了经济联系的实物化，苏联把它作为消灭商品货币关系、直接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方式。

国内战争结束后，苏联进入国民经济建设和恢复时期。这时农民对战时共产主义实行的余粮收集制感到不满，从而孕育着严重的危机。在种种情况下，列宁没有教条地对待马克思的理论，继续坚持消灭商品货币关系，而是从实际出发，承认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使苏联由战时共产主义转向新经济政策，强调商业的作用，并认为这是全党必须全力抓住的环节。

列宁关于新经济政策思想的提出对于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改革无疑具有重要的意义。新经济政策强调价值、价格、利润、税收、足金卢布、银行信贷和利息等经济杠杆在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中的运用，强调经济核算制，其实质就是在理论和实践中恢复商品货币关系，这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一个重大发展。但由于历史的局限性，列宁没有亲身经历社会主义的实践，所以他只解决了商品货币关系在过渡时期存在的必要性，而没有解决商品货币关系在社会主义存在的必然性问题。事实上，列宁在十月革命后对待商品货币关系始终持利用的态度，认为“流转就是贸易自由，就是资本主义”，本质上仍把商品货币关系与资本主义联系在一起。但是，列宁认为资本主义和中世纪制度，和小生产，和小生产散漫性联系着的官僚主义比较仍是一种幸福，他主张恢复商品货币关系，就是利用它来同小生产的散漫性、同官僚主义做斗争，把它作为实现由小生产散漫性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中间环节。但他实行新经济政策的目的，也只是为了尽快实现向社会主义的

过渡，最终消灭商品货币关系。

三、斯大林的市场理论

在列宁逝世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对于商品货币关系及市场等问题的认识，苏联经济学界不仅没有突破，甚至在列宁的观点上出现了倒退。认为随着过渡时期的结束而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后，商品货币会随之消失，因而要放弃“新经济政策”，用产品交换代替商品交换。这种观点导致了一些地区开始取消市场。斯大林批评了这种观点，认为是“左倾空谈”，指出货币将长期存在。斯大林虽然明确肯定了商品货币存在的必要性，但仍未突破社会主义与商品货币对立的理论。

直到1941年，斯大林邀请经济学家们讨论编写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才开始承认社会主义经济中存在商品货币关系和价值规律。斯大林认为否认价值规律是错误的，与苏联的实际情况是矛盾的，因而恢复了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中的地位。此后，理论界开始承认价值规律，这样就把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及市场理论发展到一个新阶段。1952年，斯大林发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对苏联与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对商品货币关系的看法产生了很大影响，推动了市场理论的发展。

总的来说，斯大林的市场理论可归结为：

肯定了社会主义条件下市场存在的必要性。斯大林认为，在大量小农存在的国家里，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只能建立国家所有、集体所有两种公有制形式，而在两种不同形式的所有制之间，只有通过商品交换，才能建立起双方都可接受的经济联系。并指出，承认社会主义条件下是特殊商品生产，社会主义市场关系中，不存在生产资料的所有者购买劳动力商品的关系。

把商品的“活动范围只限于个人消费”，只承认消费品市场，不承认生产资料市场。斯大林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生产资料只是由国家分配给企业，计划调拨，不发生所有权转移，不改变所有者，因而不属于商品范围。

在市场机制方面，斯大林首先放弃了原先提出的价值规律是以改造过的形态起作用的观点，承认价值规律的客观性。认为人不能改造规律，只能发现、认识和掌握规律，利用它们以利社会。他还认为在生产资料领域，价值规律无意义，从而缩小了价值规律作用的范围。但他也看到价值规律对计划的制约作用，要求制定计划必须尊重价值规律。

在市场调控方面，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作用范围被限制，因而不会导致经济危机。他还提出了“高级盈利”的概念，即从国民经济的长期发展来看盈利。这意味着：“社会主义在国民经济宏观领域以及国民经济的发展方向和目标等方面，价值规律是无效的。”

如果从社会主义市场理论的形成和发展的角度考察，斯大林的贡献无疑是巨大的。因为斯大林的市场理论的提出，对大多数社会主义经济学家产生了决定性影响，从而结束了社会主义就是消灭商品和市场的长期占统治地位的观点，恢复了市场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地位，为社会主义市场理论的发展开辟了道路。

但是，斯大林的市场理论是不完整的。在市场体系方面，他只承认消费品市场，而没有提出生产资料市场。在市场机制方面，只承认计划机关制定价格，不承认由市场自发形成价格，从而割断了市场供求与价格之间的联系，使市场机制难以发挥作用，当然也不可能形成合理的市场价格。在市场功能方面，不承认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能起生产调节者的作用。

他认为，允许价值规律调节社会劳动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是完全不正确的。在市场调控方面，只承认用行政手段即指令性计划调节市场，放弃了运用经济手段调控市场。

四、毛泽东的市场理论

毛泽东同志坚持马列主义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在中国创造性完成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以后，一直力求在借鉴苏联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寻找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